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02 年 01 月 18 日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郭靜文等多名檢察官指揮內政部警政署環保警察隊第二中隊、刑事警察局中部打擊犯罪中心、彰化縣警察局芳苑分局、雲林縣警察局虎尾分局及本署檢察事務官，另會同行政院環保署北區督察大隊、中區督察大隊及新竹縣環境保護局，共同查緝劉姓嫌疑人等多人涉嫌違反廢棄物清理法案件，於昨(17)日晚間 8 時許起，在新竹縣北埔鎮庄口段 280、281、283 地號土地設置之非法土尾場、新竹縣新豐鄉達鑫公司等 18 處地點執行搜索及拘提行動，迄今(18)日凌晨，已拘提、傳喚劉姓主嫌等 29 人到案，且查扣曳引車 12 部、挖土機 2 臺、現金 1,371,860 元及相關帳冊等證物，正深入釐清相關案情中。

本署國土保持專組於去(101)年 9 月間，得悉劉姓主嫌向達鑫公司承攬該公司所收受未經處理之事業污泥，再非法棄置後，即組成專案小組，進行持續數月之跟監及各項蒐證作為，發現劉姓主嫌聯繫址設臺中市梧棲區之貨運公司車隊，調派車輛至達鑫公司，由達鑫公司人員自該公司收受污泥之貯坑，直接挖出之未經處理事業污泥，裝載至進場車輛，再由劉姓主嫌所調派之車輛載運至苗栗縣銅鑼鄉非法土尾場及臺南市北門區、雲林縣東勢鄉、雲林縣崙背鄉、雲林縣褒忠鄉、彰化縣全興工業區等處傾倒，嚴重污染環境、破壞國土。嗣經近半年之積極蒐證及監控，在昨(17)日晚間，於劉姓主嫌所調度車隊之車輛自達鑫公司裝載未經處理之事業污泥，載運至新竹縣北埔鎮之非法土尾場，從事非法傾倒犯行之際，當場查獲相關嫌疑人，檢察官並指揮相

關司法警察機關就達鑫公司及傾倒廢棄物者進行搜索，拘提劉姓嫌疑人等多人，目前該案正由檢察官深入偵辦中。